



英国国家标准

BS EN 476: 2011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零部件的一般要求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components used in drains and sewers

参考号 BS EN 476: 2011 (E)

国标前言

本英国标准为 EN 476:2011 的 UK 贯彻标准，本标准替代已经取消的 BS EN 476:1998，BS EN 773:1999 和 BS EN 1293:1999

UK 受技术委员会 B/505 委托参与其废水工程的起草工作。

代表该委员会的组织机构清单可向其秘书处索取。

BSI 作为 CEN 的成员之一，有义务将 EN 476:2011 作为英国标准予以发行。但应注意，UK 委员会一贯反对不积极参与讨论标准起草工作的行为。

这起因就是 BS EN 476:2011 包含了具体材料规范中描述的内容。当规定了尺寸要求和性能等级时，由于具体材料的设计可能会要求使用替代值，这样就会导致出现问题。此外，UK 委员会还发现 EN 476 中一些材料的定义标准与国家规范相冲突。特别是委员会将“仅在特殊情况下使用的带有人员进行清洁和检修用通道的检修孔”的标注尺寸定义为对潜在危险状况的警告。这与 UK 已建立的良好规范（详见 BS EN 752 中关于建筑规范和国家附录的认可文件 H (排水和废弃物处置)中的条款 NA.12) 恰恰相反，这些良好规范要求，在设计需要人员进入的检修孔时，应确保其在任何使用频率下都可安全工作。

本出版物不包括合同所有的必要条款。使用者有责任正确应用标准。

© BSI 2011

ISBN 978 0 580 62261 8

ICS 23.040.01; 91.140.80; 93.030

遵守英国标准并不意味着可以免除法律义务。

本英国标准由标准政策和战略委员会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授权出版。

出版之后的修订情况

日期	受影响的文本
----	--------

英文版本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零部件的一般要求

本欧洲标准已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被 CEN 批准。

CEN 成员有义务遵照 CEN/CENELEC 的内部规定，即以此欧洲标准作为国家标准，且不做任何更改。可向 CEN-CENELEC 管理中心或任何成员国索取关于此类国家标准的更新清单和参考文献。

本欧洲标准现有三种正式版本（英文、法文、德文）。其他语言的文本可由 CEN 成员国翻译成本国语言并告知 CEN 管理中心将其作为正式文本。

CEN 成员国包括：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英国。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

管理中心：Avenue Marnix 17, B-1000 Brussels

目 录

前言	1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术语和定义	3
4 符号和缩写	6
5 尺寸要求	7
5.1 概述	7
5.2 管道和管配件的尺寸	7
5.2.1 公称尺寸	7
5.2.2 内径和公差	8
5.2.3 管道的几何特征	8
5.2.4 管配件的几何特征	8
5.3 检修孔和检查井的尺寸	9
5.3.1 概述	9
5.3.2 带有人员进行清洁和检修用通道的检修孔	9
5.3.3 仅在特殊情况下使用的带有人员进行清洁和检修用通道的检修孔	9
5.3.4 检查井	10
5.4 相互连接	10
6 性能要求	11
6.1 管道和管配件的机械阻力	11
6.1.1 横截面上管道和管配件的机械强度	11
6.1.2 纵向弯矩阻力	12
6.2 位于基底装置上方的检修孔、管轴和检查井的机械阻力	12
6.2.1 概述	12
6.2.2 圆截面	12
6.2.3 其他形状	12
6.2.4 锥形管、异径板和盖板	12
6.3 密封性	13
6.3.1 试验压力	13
6.3.2 接头密封	13
6.3.3 刚性接头	13
6.3.4 接头偏移	13
6.3.5 接头剪切载荷	14
6.3.6 止脱接头	14
6.4 管道内底的连贯性	14
6.5 温度	15
6.6 尺寸稳定性	15
6.7 内腔光滑度	15
6.8 外管	15
6.9 耐腐蚀性	16
6.10 耐磨损性	16
6.11 涂层和衬套	16

6.12 长期特性	16
6.13 耐久性	16
6.14 密封件	16
6.15 耐清洗性	16
6.16 操作	16
7 试验方法	16
7.1 尺寸测量	16
7.1.1 管筒平均内径	16
7.1.2 管筒平均外径	16
7.1.3 套管和套筒	17
7.1.4 管筒壁厚	17
7.1.5 管筒直线度偏差	17
7.1.6 管道端部的垂直度偏差	17
7.2 承载力试验	17
7.2.1 管道承载力试验	17
7.2.2 检修孔和管轴截面的承载力试验	18
7.3 管道纵向弯矩阻力试验	18
7.4 密封性试验	19
7.4.1 管道、管配件、检修孔和检查井的密封性试验	19
7.4.2 接头密封性试验	19
7.4.3 建筑物内部用排水零部件的试验方法	20
8 标识、贴标和包装	21
参考文献	22

前言

本文件（EN 476:2011）由 CEN/TC 165“废水工程”技术委员会负责起草，该技术委员会的秘书处受 DIN 管理。

本欧洲标准应在 2011 年 7 月之前通过出版同等文本或批准备案的方式给予其国家标准的地位，如有与此相冲突的国家标准，应在 2011 年 7 月之前废止。

应注意，本标准中提及的部分元件可能受专利保护。CEN [和/或 CENELEC] 不负责标注所有或部分此类专利权。

本文件取代了 EN 476:1997、EN 773:1999 和 EN 1293:1999。

本标准以 EN 752 和 EN 12056 中规定的污水系统要求为基础。

本标准是 EN 476、EN 773 和 EN 1293 的综合体。

根据 CEN/CENELEC 内部规定，下列国家的国家标准组织必须实行本欧洲标准：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英国。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零部件的一般要求

1. 范围

本欧洲标准规定了建筑物内部用和外部用零部件（见 EN 12056-1）的一般要求，如管道、管配件和检修孔及用于最大压力为 40 kPa 的重力输送系统的排水管、下水道和下水道的接头。

本标准还规定了用于液压增压和气动增压的排水管、下水道和污水管中零部件的一般要求。

本标准提供了与这些应用有关的产品所使用材料的基本规范。

本标准不能用于对产品的直接评估。如果没有可用的产品标准，可将本标准作为拟定产品规范的参考物。

注：当在只针对建筑物内部用零部件的文本中使用“建筑物内部用”一词时，该术语还包括只在建筑物外表面用的排水管和管配件。

本欧洲标准中涵盖的零部件主要用于输送下列废水：

- 生活废水；
- 雨水和地表水；以及
- 其他允许使用排水系统排放的废水（如工业废水）。

本欧洲标准适用于有圆截面和其他形状截面的零部件。

本欧洲标准既适用于工厂预制零部件，也适用于现场制造的零部件。

本欧洲标准不适用于 EN 14457 中描述的非槽零部件和 EN 13380 中描述的排水管和下水道用的翻新零部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引用文件是本标准应用中不可缺少的参考文件。凡是注明了日期的引用文件，仅适用所引用版本。凡是未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适用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修改部分）。

EN 124，车辆和行人区域沟渠和检修孔顶盖的设计要求、类型测试和质量控制

EN 681-1，弹性密封件—给水和排水用管道连接密封件的材料要求，第 1 部分：硫化橡胶

EN 681-2，弹性密封件—给水和排水用管道连接密封件的材料要求，第 2 部分：热塑

完整版本请在线下单

或咨询：

TEL: 400-678-1309

QQ: 19315219

Email: info@lancarver.com

<http://www.lancarver.com>

线下付款方式：

1. 对公账户：

单位名称：北京文心雕语翻译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清河镇支行

账 号：0200 1486 0900 0006 131

2. 支付宝账户：info@lancarver.com

注：付款成功后，请预留电邮，完整版本将在一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 PDF 或 Word 形式发送至您的预留邮箱，如需索取发票，下单成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安排开具并寄出，预祝合作愉快！



银联特约商户